

证券代码：688443

证券简称：智翔金泰

公告编号：2025-018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信永中和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23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徐伟东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王波琴女士，201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杭女士，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杭 2025 年 1 月被北京证监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已经整改完毕，不影响目前执业。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

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50.00 万元（含税），定价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

2025 年度，具体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的财务审计工作安排合理、高效有序、科学规范，并有效实施了信息控制及保密工作，公司对该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的审计工作表示肯定和满意。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二）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